

第一章 询比采购公告

锡林郭勒太仆寺旗曙光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等 12 项工程基建前期 技术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FAHXM2023-XB-FW-012

依据《国有企业采购操作规范》及《国有企业采购操作规范》释义等相关的规定，受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锡林郭勒供电分公司物资供应处的委托，福建安华发展有限公司对锡林郭勒太仆寺旗曙光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等 12 项工程基建前期技术服务采购进行询比采购，现发布采购公告如下：

1.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1.1 项目名称：锡林郭勒太仆寺旗曙光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等 12 项工程基建前期技术服务采购

1.2 采购内容：本项目共计 3 包，具体内容详见采购公告附件“需求明细表”

序号	分包名称	单位	采购数量	最高限价（万元）		分包方案
				单价	合计	
1	债务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技术服务	项	3	10	30	第一包
2	水资源论证（取水许可）技术服务	项	1	8	8	第二包
3	消防设施检测技术服务	项	12	1	12	第三包

1.3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1.4 服务期限：

第一包、第二包：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3 年 6 月 10 日前完成全部服务内容；

第三包：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全部服务内容。

1.5 服务地点：锡林郭勒盟

1.6 工作内容：

第一包：负责编制本工程债务风险评估报告，并通过各级自然资源部门审核通过。在具备编制条件后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报告的编制工作，并将电子版及纸质版报告移交甲方。

第二包：在具备所必需的技术资料之日起，20 个工作日内完成本工程水资源论证（合法取水）技术服务报告编制，组织并通过专家评审、修编报告、取得水资源论证批复（合

法取水)许可文件。乙方向甲方提供报告书及相关批复文件原件,同时提供报告书电子版文档。

第三包:负责检测工程变电站部分消防设施,出具检测报告,并上传至内蒙古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监管信息平台,作为后续工程消防验收依据。从具备条件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出具审查意见。

2. 供应商资格要求:

2.1 通用资格要求

(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且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竞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竞标。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3) 具有国家相关部门颁发且有效的营业执照,企业如有信息变更,需有工商局变更说明;

(4) 供应商具有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能力;

(5) 中国裁判文书网显示近三年供应商及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6) 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及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7) 供应商未因发生过骗取成交和严重违约、质量事故及重大合同纠纷被上级部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报/披露取消竞标资格,并且目前不处于处罚期内;按照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的通知》的规定,未列入最新发布不良供应商名单;

(8) 供应商未被列入中电联发布的涉电力领域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及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截止到最新所有名单);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2.2 专用资格要求:

第一包: 债务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技术服务

①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② 供应商须提供至少一份近三年(2020年4月-至今)同类服务业绩(债务风险评估技术服务业绩)(业绩证明材料提供①合同②对应中标通知书或入账发票,①②必须同时提供)。

第二包：水资源论证（取水许可）技术服务

供应商须提供至少一份近三年（2020年4月-至今）同类服务业绩（水资源论证（取水许可）技术服务业绩）（业绩证明材料提供①合同②对应中标通知书或入账发票，①②必须同时提供）。

第三包：消防设施检测技术服务

供应商具备“内蒙古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监管信息平台”的技术服务机构通道登录资格。

3. 报名及询比文件的获取：

3.1 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和下载采购文件。凡有意参加竞标者，请于2023年4月20日至2023年4月23日下午17:30，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impc.e-bidding.org）在线报名和下载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1）具体流程为：登录投标管家（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查看采购信息→我要报名【请务必按要求填写对应信息，并上传资料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需开发票的应同时提供开票信息】→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

（2）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的企业需要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点击首页扫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3.2 报名资料

- （1）供应商信息表（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 （3）有效的营业执照，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提供的变更证明；
- （4）竞标真实性承诺书；
- （5）资质证书等（要求提供的标包）；
- （6）业绩证明（并提供查询业绩真伪的查询路径）（有业绩要求的标包）；
- （7）采购公告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包含供应商专用资格要求提供的资料及查询真伪的查询路径）；

注：A、上述要求是对供应商的基本要求，如按照行业及相关部门另有规定的遵循其规定，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或资信材料；

B、如发现存在虚假资料，采购人取消其竞标/中标资格，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成交/中标单位自负，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C、为保证供应商顺利报名成功，请供应商充分考虑上传后审核时间，因上传报名资料未留上传后审核时间，造成因资料审核未通过，供应商不能及时上传更正报名资料，导致的报名不成功，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D、为提高报名工作效率，投多个包的请供应商按包分别对应上传相应报名资料，严禁上传与本包无关资料，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方式，电子响应文件请于询比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竞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将不予接收。

4.2 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加密。登录【中招互连】APP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供应商使用 A 手机号码对响应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需要使用 A 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文件）。

5、资格审查：

本次采购采取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后由询比评审小组统一进行资格审查，详见询比文件。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提供的资料不全或不合格的或模糊不清无法辨认，均不能通过资格审查，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6. 竞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响应文件上传时间：2023年4月20日~2023年4月26日上午9:00

询比截止时间：2023年4月26日上午9:00

商务技术经济标开标时间：2023年4月26日上午9:00

商务技术经济标解密时间：2023年4月26日上午9:00~上午9:30

询比地点：锡林浩特市察哈尔大街天骄嘉苑底商805号福建安华发展有限公司

7. 解密方式：

远程解密：供应商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通过登录【中招互连】APP或进行响应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手机提前30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远程协商：供应商不需到达评审现场，专家通过远程与各供应商进行视频协商。详见《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首页操作手册及采购文件。

请供应商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系统沟通联系解决（400-080-9508，周一~周五

9:00-17:00)，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8. 竞标及采购费用：

8.1 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8.2 平台使用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采购，供应商需（在线下载采购文件后，上传响应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采购服务费，具体收费标准为：

(1) 公开招标项目中电子投标服务费：400 元/包/次；

(2) 非招标采购项目中电子采购服务费：300 元/包/次；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impc.e-bidding.org)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10. 联系方式

采购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锡林郭勒供电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联系人：吴创

联系电话：0479-8296340

采购代理机构：福建安华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锡林浩特市天骄嘉苑察哈尔大街 805 号 1F

联系人：马志慧 托亚

联系电话：0479-6960233

Email: 405912433@qq.com



福建安华发展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0日